



秋天的新生

□ 余炫

当我将压在柜底的长袖外套翻出时，夏天的确结束了。

夏天与秋天的交替很快。前一天炎热还在叫嚣着，第二天凉风便吹落树上的叶子。今天要去博物馆，我赶紧加上外套挡住外面的凉意。

到达市民广场时，我裹紧外套前行。感觉到后面有热浪袭来，是一群穿着校服的中学生。他们还是穿着薄薄的一件，脸上洋溢着开朗的笑容，在一起激动地讨论着待会儿从博物馆出来去哪里写作业。他们像处于夏天，带着一身热气从我身边经过。没有人永远年少，但永远有人正年少。他们走得很快，我想跟上他们的步伐，妄想抓住夏天的尾巴。

那年夏天，阳光比哪一年都刺眼，蝉鸣声似乎都比往年响亮，我在参加体育集

训。每天从浑身酸痛中爬起，拖着疲惫与伤痕的身体继续投入训练中。每一天都是如此，枯燥又痛苦的生活，因为前面有希望，所以我坚持着。教室外的树枝长得枝繁叶茂，阳光透进来，照在地板上，这是我们在单调痛苦的集训生活中所能窥探的点点光亮。不记得流了多少汗，摔了多少跤，受了多少伤，掉了多少眼泪，只知道为了热爱，要不留遗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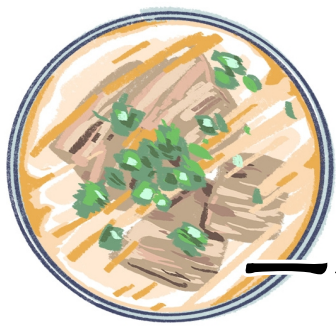
意外突然发生了，我摔伤了腿，伤得很重。明明正处于盛夏，我却感觉到刺骨的凉意。爸爸将我接回了家，在家里的每一天我都恍恍惚惚，我的夏天好像提前结束了。我还有梦想吗？体育特招的路，好像只不过是做过的一场梦罢了。我开始思考如何证明那个夏天的存在，是已经弯不下的腰，还是一

碰就痛的左腿，还是满是淤青的膝盖。或许我的夏天还可以在别的地方继续吗？我重新寻找梦想继续填满夏天。我投入到文化课学习中来，努力学习文化课，用新的努力将夏天延续下去。所幸，后来，我拿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。

每个人的夏天只有一次，其余的夏天都拿来和那一次比较。那一年夏天的炽热是我毕生难忘的，或者我真正所怀念的是为梦想努力时所流汗的感觉吧。那个夏天所流的每一滴汗水都是为梦想奋斗的印记。

风将树叶吹落，看着脚边的落叶，我意识到常州的秋天来了。

那段流汗的夏天结束了，我迎来了属于我的收获的秋天。由此，生命翻开了崭新的一页。



一碗羊肉汤

□ 汪志楠

学校一食堂三楼新开了一家羊肉汤店！

许久未吃羊肉汤了，如今偶遇，倒有种他乡遇故知之感。眼见这画着牛羊的底板和雄劲的大字，我仿佛听见了牛羊在草原上狂奔的猎猎风声。我不由两眼放光。

“叔，要一碗羊肉米线，在这吃！”我迫不及待道。

“好嘞！”叔叔灵活地在付款机上按下数字，不等机器“滴”的一声，便已用布擦了擦手，拿起漏网，抓起一把看着颇有韧劲的米线，随意一撒，米线乖乖落了座。锅里汤水起伏，咕嘟咕嘟，团团雾气将这一隅染得温暖，驱散了秋的冷意。

不锈钢桌面擦得锃亮，上面摆着萝卜菜、小米辣、香菜、小葱、醋，还有一盘煎得金黄的荷包蛋。这里的荷包蛋是与众不同的，它们饱满圆润，与平常店里吃到的那种被压得扁扁平平、蛋黄薄得只剩皮的煎蛋不同。煎蛋的人没有催促、没有着急，他只是慢慢等待着一颗煎蛋的形成，将边边角角煎得金黄，而蛋黄仍是满满的。这种煎蛋，我一般只在家里吃过，外面少见。没忍住又

加了一份煎蛋。师傅很热情，边回应着：“好嘞！”边把煎蛋放进汤水中，还一边念叨着：“这煎蛋要吸满汤才好吃，我来给你焗一个。”

不一会儿，我的羊肉米线就上桌了。师傅递给我沉甸甸一份，和以前在家吃的羊肉锅子一样份量十足，鲜香扑鼻。我猛吸两口，这汤的鲜美已灌满灵魂。

未来常州上学之前，我和爸妈经常去一家老馆子吃羊肉锅子，尤其在秋冬两季。并不大的店里坐满了人，那家店生意确实好，在镇上已开了几十年之久，因其价格实惠、羊肉美味，深受小镇人的欢迎。我爸从安徽到苏州，一开始的工作是在镇上跑车，有时候生意做到很晚，和同样晚的三两好友就来羊肉汤店里吃羊肉，喝点黄酒，能涮去一天的疲惫。后来男人们成家立业，就带着自己的妻子儿女来吃。我爸常说：“多少年了，店从街这头搬到街那头，但味还是这个味。”虽然我不知道他之前吃的是什么味，但是在苏州待的这二十年里，店除了变了位置，价格的确公道实惠，味道也

始终如一。

可能正因如此，我才会如此钟爱羊肉汤吧。学校一食堂的羊肉汤果然鲜美，还有种胡椒的辣，喝上一大口，全身都暖了起来。

我把羊肉汤放下，摆好，和我妈打起了视频。我边喝汤，边含糊不清地问道：“妈，你猜我吃的啥？”我妈笑道：“吃了啥？”“羊肉米线！好久没喝到羊肉汤了，没想到俺们学校开了一家，那师傅也好得很！尤其是这个荷包蛋，真是灵魂，和俺们自己家煎的一样，又圆又大，蛋黄刚好九分熟。蛋皮上吸满了汤，老好吃了。”我开始点评了。我妈只是笑：“就那么好吃哟？”我狠狠点头。剩下的半句却没说出口：妈，这家店的味道很像家的味道。

其实离家也不过百来公里，但仿佛已是千里之遥。我也常想，世上有什么可以长久相伴？好像一路都在遗失。父亲遗失家乡，母亲遗失父母，我也在不断遗失的途中。还好，我们所遗失的终会以另一种方式回来，就像我在他乡喝上的那碗羊肉汤。

故乡的山芋

□ 戚思翠

又到秋收时，想起故乡的山芋。

上世纪60年代初出生的我，是吃着麦粢饭粥、青菜萝卜山芋等粗粮长大的。常听母亲唠叨，言我小时候险些被饿死的经历：“妈妈生下你，一口奶水也没有，你饿得白天黑夜不睡觉，刀子刺心样地哭个不停。家里能救急的吃食，只有山芋。一天三顿，把煮的、蒸的、烧的山芋搅拌成糊糊来喂你。后长大点，更离不开山芋。”

山芋救命的经历，我是无法记得的。但靠山芋度荒年的童年是我永远无法忘却的记忆。山芋饭、山芋粥、山芋汤、山芋饼、山芋糊糊、烩山芋……离开山芋不能活！这些既是在苏北老家颇具时代特征的食物，也是那年代生活艰辛的真实写照。

那时，几乎家家种山芋。春天，剪筷子长的山芋藤秧插在土垄上，浇几次水便能成活，再翻几遍山芋藤，不用费什么大事，一亩地就能收500多公斤。那时，家里粮食金贵得要命，母亲总变着花样做各种各样的山芋大餐，还将山芋晾晒成山芋干，我们整天吃都不感到烦腻。

秋收未结束，埋在土垄里的山芋急不可耐地挤破了土，露出撩人的红得发亮的或灰白朦胧的脊背，招摇着，炫耀着。放学路上，几个馋嘴孩子，早就算计好，想尽办法，将那些最大的山芋抠出来“尝鲜”。手擦衣揩，铅笔刀切，你一段、我一段，相视而笑，心照不宣。脆生生、甜津津，既解渴，又当饱，一路狂呼、奔跑……大人们刨山芋时，发现垄上山芋

洞，笑骂山芋被“老鼠”啃了。

刨山芋是体力活，更是技术活。一钉耙锄下去，每根耙齿都碰不到躲在泥中横七竖八的山芋，犹如钉耙长了眼睛。亦有用铁锹刨挖，一锹一锹将泥土移走，轻轻破开，拾起山芋。人们一边娴熟地刨着山芋，一边说说笑笑，脸上挂满了丰收的喜悦，谁家山芋太小，收成不好，还互送，甚是亲热、和谐。那些山芋藤叶，剥剥切切，置缸中发酵，便成猪的美食。犹记猪吃山芋叶的幸福样。

餐桌上山芋饭、山芋粥、山芋糊、山芋饼、山芋茶、烤山芋等，轮番“上阵”，天天吃山芋，顿顿有香甜。衣袋里、书包里、桌肚里到处藏着生的或熟的山芋，还有脆硬硬的山芋干。一到冬天，人人爱钻锅门口烧水煮饭，不仅能够取暖，更重要的是炉膛里藏着甜蜜的“秘密”：烤山芋。烤山芋，吃得人浑身暖和和的，心花怒放。吃完后还忍不住用舌头舔舔嘴角，回味无穷，意犹未尽。

待分田到户，家家有余粮时，人们见到山芋就说：山芋是草根，少吃。但内心还是十分感激山芋的，因饥饿年代，若不是这“草根”，不知要饿死多少人！

后来，生活越来越好。人们被米饭米粥、大鱼大肉给迷住了，干脆将山芋冷落一旁，甚至给猪吃！再后来，人们的日子富得“冒油”，被抛到九霄云外的山芋，却又成“香饽饽”了。今天的我们为了健康吃粗粮，品尝山芋的时候，我也不免忆苦思甜，回忆起了从前。



《霜降》钱新明